

等 別：四等考試
類 科：消防警察人員
科 目：消防法規概要
考試時間：1 小時 30 分

座號： 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消防機關執行消防法第 6 條第 2 項消防安全設備之列管檢查，為明確行政程序及強化勤務執行功能，根據內政部消防署所頒「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前，應注意那些事項？（25 分）
- 二、各級消防機關在處理涉及化學物質災害、工廠災害搶救時，根據內政部消防署所頒「各級消防單位處理涉及化學物質災害、工廠災害注意事項」規定，在採取相關行動方案前，有那些重要觀念應優先考量並注意？（25 分）
- 三、根據內政部消防署所頒「非都市土地申請容許使用為液化石油氣及其他可燃性高壓氣體容器儲存設施用地或變更編定為液化石油氣及其他可燃性高壓氣體容器儲存設施用地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作業要點」規定，那些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的用地編定類型，液化石油氣之販賣場所或辦公連絡處所，得申請容許使用作為液化石油氣容器儲存設施用地？（25 分）
- 四、「消防法」第 17 條所稱「消防栓」，依相關規定分為那些型式之消防栓？為消防需要於適當地點設置消防栓，依「消防法」及其施行細則之規定，分別賦予直轄市、縣（市）政府、鄉（鎮、市）公所、自來水事業機構以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消防機關那些消防栓設置時的義務？（25 分）